

一边为在“家门口”找工作发愁，另一边却为“用工荒”犯难

我市着力破解吕梁山护工“家门口”就业难题

本报讯（记者 冯海砚）近日，我市吕梁山护工就近就地就业推进会召开，全面回顾吕梁山护工十年发展历程，进一步挖掘吕梁山护工的发展潜力，推动吕梁山护工各项就业政策落地生根，助力吕梁山护工在“家门口”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

通过十年的发展，吕梁山护工从无到有，如今已经成长为助力吕梁脱贫攻坚、推动乡村振兴的有力引擎，成为了全国家喻户晓的家政行业劳务品牌、人社领域的典型案例，还获得国务院通报表扬。自2015年试点启动至今，吕梁山护工培训就业工作成绩有目共睹。截至目前，累计开展培训58期，培训人数达108156人。护工依靠所学技能实现就业增收，其中58175人在市外就业，34647人在市内灵活就业。护工平均月收入约5000元，金牌月嫂更是能拿到17000元以上的高薪。今年1月人社部门电话回访数据显示：2024年吕梁山护工就业率61.93%，半数护工实现稳定就业，年工资性收入达16.71亿元。五年来，涌现出众多优秀护工代表，其中包括2名全国人大代表、1名省人大代表、县以上人大代表和县以上劳动模范达30多名。该品牌还带动曹操到家政、福祉养老、文水红霞家政等本土企业壮大，真正形成了“输出一人、致富一家、带动一片”的联动效应。

近年来，吕梁山护工行业发展呈现出诸多新变化、新气象。去年，吕梁市人社部门在吕梁市卫生学校开展试点，围绕职业化要求，招收中专、高中女生组建护工班。目前，越来越多专科、本科乃至山西师范大学的毕业生也选择投身护工岗位。吕梁山护工凭借稳定的收入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吸引了众多高学历人才。

怎么更好地向外推介吕梁山护工，又推进吕梁山护工就近就地就业？推进会上，吕

梁市创业就业服务中心泰强解读了吕梁山护工提质增效12条举措以及相关配套政策措施。今年出台的《吕梁山护工就业工作提质增效12条》及配套细则，大力推进订单式培训与技能提升工程，给予企业最高1050元/人的补贴，目的就是加大就业工作力度。在京、津等地建设就业集散地，为护工提供免费食宿；将综合责任险投保范围覆盖全国；建成金牌月嫂及10万+护工数据库，实现精准就业。

吕梁市人社局要求用好政策红利。精准掌握吕梁山护工各项优惠政策，将吕梁山护工可享受的保险政策、车票补贴政策等详

细内容，全面、准确地传达给每位吕梁山护工学员和相关合作单位。协助吕梁山护工做好各项补贴的申报工作，确保顺利享受政策红利。适时开发弹性岗位。深入开展本地市场调研，全面了解本地居民对家政服务在类型、时间、技能等方面的具体需求，建立详细、完善的岗位需求数据库。推出“钟点工”“日间照料”“民宿管家”等灵活就业岗位，为吕梁山护工提供更多丰富多样的本地就业机会。要做到信息互通共享。建立紧密、高效的信息互通机制，指定专门的联络员，定期进行沟通交流。及时共享吕梁山护工人员信息和岗

位需求信息，共同搭建信息交流平台，确保信息能够实时更新与共享。要进一步拓展合作领域。积极主动与本地的医院、养老院、日照中心、文旅民宿等家政服务机构建立广泛的合作关系，探索开展多样化的合作模式，不断拓展吕梁山护工的就业渠道和服务领域，实现企业自身发展与护工就业的双丰收。

会议现场发布了本地家政行业服务指导价，吕梁市创业就业服务中心与吕梁市家政协会、家政服务公司与县(市、区)零工市场签订《就近就地就业合作协议》，助力吕梁山护工“家门口”高质量充分就业。



多棱镜

打通“家门口”就业堵点

冯海砚

“家门口”就业本是双赢之举，既能让“家门口”的求职者兼顾家庭与工作，又能为本地企业提供稳定劳动力，促进地方经济发展。要破解这一困境，政府部门和企业需同发力。

从企业角度看，本地企业出现“用工荒”原因是多方面的。一方面，部分企业的薪资待遇缺乏竞争力。在如今物价上涨的背景下，如果企业给出的工资无法满足求职者的基本生活需求，自然难以吸引他们。有的企业多年来工资几乎没有涨幅，还比不上外出务工收入的一半，求职者为了获得更高收入，只能选择背井离乡。另一方面，企业的工作环境和空间有待改善。一些本地企业劳动强度大，且不重视员工培训与职业晋升，让求职者看不到未来发展的希望，这

也使得他们对这些企业望而却步。

从求职者角度而言，家门口难找到合适工作，问题同样复杂。其一，就业信息不对称。很多求职者获取就业信息的渠道有限，当地企业招聘信息未能有效传达给他们，导致双方错过合作机会。其二，求职者技能与企业需求不匹配。随着产业升级，企业对技术型人才需求增加，而多数求职者技能单一，文化水平较低，无法满足企业对新技术、新工艺的要求，即使有岗位，也难以胜任。

作为吕梁本土培养出来的劳务品牌——吕梁山护工，政府更应该发挥主导作用，搭建高效的就业信息平台，整合各类企业招聘信息，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发布，让求职者能及时获取。同时，持续加大吕梁山

护工适应本地企业的职业技能培训投入，根据吕梁产业发展需求，开设针对性强的技能培训班，提升吕梁山护工就业能力。

企业自身也应该转换思路、改善用工条件。一方面，提高薪资待遇，改善工作环境，建立合理的薪酬增长机制和完善的福利体系，增强对本地人员的吸引力。另一方面，重视员工的职业发展，为员工提供培训和晋升机会，让求职者在企业中有归属感和成就感。

“家门口”就业的美好愿景不应被这些主观性的问题阻挡，只有各方协同合作，打通堵点，才能实现企业与求职者的供需平衡，破解“用工荒”与就业难的双重困境，让更多人在家门口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共享美丽幸福吕梁建设发展成果。



山东师范大学师生作品展亮相谢永增孙家沟艺术馆

本报讯（记者 王瑞）5月16日，“黄土新语——山东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师生作品展”在临县谢永增孙家沟艺术馆开展。展期至6月16日。

此次展览共展出该校美术学院师生作品100余幅，涵盖中国画山水花鸟与油画风

景物等多种类型，作品生动展现了孙家沟村的自然风光、民俗风情和生活环境。

作为艺术与乡村联结的重要平台，临县谢永增孙家沟艺术馆发挥资源整合优势，将优质艺术资源引入乡村，成为了山东师范大学美术学院教学写生基地。此次展

览不仅为当地群众呈上一场视觉与精神的双重盛宴，丰富基层文化生活，更以“艺术+文旅”的创新模式，探索乡村振兴新路径，为我市文旅融合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据介绍，该校美术学院向艺术馆捐赠了优秀师生作品。

吕梁学院中文系首届校友发展学术论坛举行

凝聚校友力量 赋能学校发展

本报讯（记者 王瑞）近日，吕梁学院中文系第一届校友发展学术论坛举行。

论坛伊始，校友会筹备组汇报筹备工作细节。随后，合作交流部负责人宣读校友会成立批复文件，标志着中文系校友会正式获批。筹备组现场解读《中文系校友会章程》，并介绍组织机构框架、明确校友会运行机制与职能分工。

活动中，校领导向校友会授予会牌、会旗，并为首届理事会成员颁发聘书。新当选

会长发表就职感言，承诺将凝聚校友力量，推动校友会与母校协同发展；杰出校友代表分享职业成长历程，以亲身经历激励师生追求卓越。

校领导在总结讲话中对校友会成立表示热烈祝贺，强调校友是学校发展的宝贵财富，期望校友会能共筑精神家园，做立德树人的传承者；共育创新人才，做创新发展的引领者；共传吕院声音，做文化基因的守护者。

论坛尾声，原吕梁师专中文系85届校

友向母校捐赠孔子像。这一文化地标不仅是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成果，更寄托着校友对学弟学妹“学以成人、知行合一”的殷切期望，激励师生传承儒家思想精髓，努力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修养的高素质人才。

此次论坛的成功举办，为吕梁学院中文系校友搭建了一个情感联络和交流合作的优质平台，中文系校友会也将凝聚各方力量，助力校友成长与学校发展迈向新高度。

原吕梁师专中文系85届校友向母校捐赠孔子像有感

解德辉

乙巳之年，孟夏时节。在毕业四十周年这个充满纪念意义的时刻，原吕梁师专85届中文班40多名学子重返母校——吕梁学院，在第十八届“圆梦文学奖”颁奖典礼之际，为母校敬献了一座高6米的花岗岩孔子塑像。这座凝结着同窗深情的文化丰碑，在母校的青山碧水间正式揭幕，成为连接“1985”与“2025”两个时空的精神坐标。

孔子雕像以《论语》“六十耳顺”为意象精心雕琢，通体采用晋北花岗岩精心打造而成。6米高的圣人像巍然矗立于1.5米厚的基座之上，既暗合四十七位花甲学子对“圣人训诫”的终身践行，更象征着母校教育如磐石般奠定每位学子的人生根基。孔子双手交叠于胸前，广袖垂落如云卷云舒；面容慈蔼而目光深邃，恰似《论语》中“发愤忘食，乐以忘忧”的生动写照。基座正面“万世师表”四个红色大字在晨光中熠熠生辉，背面则铭刻着四十七个熟悉的名字——那是85届中文班青春诗册里最生动的注脚。

孔子雕像选址于吕梁学院内的弘信楼东侧，弘博楼南侧，弘智楼西侧，楼宇环抱，地形开阔，依山傍水。当第一缕晨曦掠过圣人峨冠，花岗岩表面便会泛起温润的光泽，仿佛穿越时空的谆谆教诲。揭幕仪式上，圆梦文学奖发起人85届中文班代表王彤宇同学动情地回忆：王谦泰老师讲解《论语》时曾说“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当年晨读时的琅琅书声，至今仍萦绕耳畔。这座塑像不仅寄托着对“高山仰止”师道传统的追慕，更承载着中文系学子“为天地立心”的文化自觉——母校赋予我们的不仅是锦绣文章，更是立身处世的精神基因。

四十年白驹过隙，从青涩学子到花甲之年，变的是容颜，不变的是刻在骨子里的师专文脉。正如塑像基座上特意保留的天然石纹，那是岁月馈赠的智慧年轮，也是四十七位学子对母校永不褪色的赤子之心。文学奖获奖学子在孔子圣像前朗诵《关雎》《大学》片段时，在场的原吕梁师专85届中文班老校友们依稀又看见了那个手捧《论语》，在梧桐树下背诵“学而时习之”的年轻自己。

文末，附《瞻圣像有感》诗一首：

花岗岩上立春秋，
六米风骨映杏楼。
四十载后重聚首，
犹闻论语诵声悠。
双手交叠藏智慧，
目光远方思不休。
万世师表铭石处，
多少青春此地留。

图解《信访工作条例》②

构建信访工作新格局

第十一条

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在党中央、国务院领导下，负责全国信访工作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履行下列职责：

- （一）研究分析全国信访形势，为中央决策提供参考；
- （二）督促落实党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 （三）研究信访制度改革和信访法治化建设重大问题和事项；
- （四）研究部署重点工作任务，协调指导解决具有普遍性的信访突出问题；
- （五）领导组织信访工作责任制落实、督导检查等工作；
- （六）指导地方各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工作；
- （七）承担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由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以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担任召集人，各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国家信访局，承担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检查联席会议议定事项的落实。

第十二条

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召开全体会议或者工作会议。研究涉及信访工作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意见，应当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应当落实联席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及时报送落实情况；及时将本领域重大敏感信访问题提请联席会议研究。

第十三条

地方各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在本级党委和政府领导下，负责本地区信访工作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协调处理发生在本地区的重要信访问题，指导下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工作。联席会议召集人一般由党委和政府负责同志担任。

地方党委和政府应当根据信访工作形势任务，及时调整成员单位，健全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信访信息研判、重大信访问题协调处理、联合督查等工作机制，提升联席会议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根据工作需要，乡镇党委和政府、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可以建立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或者明确党政联席会议定期研究本地区信访工作，协调处理发生在本地区的重要信访问题。